

##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06月07日0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6月0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其中刘伟、黄奕鹏、汤勇、王承志等4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电子债权凭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商业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电子债权凭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电子债权凭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荣先生、谢祥娃女士、陈振海先生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和《公司章程（2024 年 06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合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向合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本特勒祥鑫经营发展的需要，能够协助其解决资金缺口，促使本特勒祥鑫快速发展。公司持有本特勒祥鑫 49%的股权，并委派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有效加强对其经营决策、内部管理的管控力度。本特勒中国和公司将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本特勒祥鑫向本特勒中国和公司提供反担保，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公司提供超出股权比例的担保，具有公平性、对等性。因此，董事会同意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向合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荣先生、谢祥娃女士、陈振海先生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本特勒祥鑫经营发展的需要，能够协助其解决资金缺口，促使本特勒祥鑫快速发展，有助于保持公司与本特勒中国在业务上的合作关系，并能适当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持有本特勒祥鑫 49%的股权，并委派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有效加强对其经营决策、内部管理的管控力度。本特勒中国和公司将按照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本特勒祥鑫提供非循环借款，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公司提供超出股权比例的财务资助，具有公平性、对等性。因此，董事会同意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荣先生、谢祥娃女士、陈振海先生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06 月 24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6 月 07 日